

**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 107 學年輔系指定課程表**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備註
餐旅服務業導論	3	
餐飲營養與衛生	2	
管理學	2	
餐飲經營與管理	3	
旅館經營與管理	3	
餐旅行銷學	3	
統計學	2	
客務管理	3	
房務管理	3	
餐飲英語(一)	2	
餐飲英語(二)	2	
研究方法概論	3	
客房英語(一)	2	
客房英語(二)	2	
人力資源管理	3	
<b>合 計</b>	<b>38</b>	

最低輔系學分:20 學分

名額: 5

標準: 學期成績須高於 75 分

條件: 學期成績須高於 75 分

備註: 若有延續性之課程須為取得一學年課程得學分者，請於備註欄註明”須修畢學年課”。

未加註者即為修畢一學期即可取得學分。

單位主管核章: